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衡墩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议案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

违规使用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的建设，符合行业发展趋势，适应行业发展的市场需求，有利于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能够保障项目的继续实施。由于本项目规划用地上有高压电线杆及高压线尚未迁移完毕，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建设，经审慎研究论证后，决定对上述项目进行延期1年，“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6年6月14日。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对公司继续加强产品技术创新、产品结构完善具有重要意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和必要性未发生重大变化，同意对上述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了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施包括体育公共事业的发展、慈善公益、乡村振兴、关爱助学、帮扶特殊群体等在内的各类对外捐赠，预计对外捐赠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